

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傳真函

地址：新北市樹林區中正路415號6樓之2
電子信箱：cargo@tw-link.com
聯絡電話：02-26886116
傳真電話：02-26886196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司

速別：普通件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(111)北汽貨鳳字第174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臺北區監理所轉知公路總局召開「台61線交通安全提升精進方案」決議事項裁示：台61線20公噸以上大貨車速限由原每小時90公里調降為每小時80公里，並訂於明年元月起正式實施，請各會員公司預先向所屬駕駛員宣導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111年9月8日北監運字第111028561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司
副本：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

理 事 長

洪 俊 鳳

▲傳真函，不另行文。